

宁波城市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单位预算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宁波城市职业技术学院成立于 2003 年 3 月，是一所面向现代服务业培养高素质技术技能应用型人才的全日制普通高等职业院校，主要从事经济学类、文学类、理学类、农学类、工学类、管理学类等学科高等专科学历教育，开展相关科学研究、继续教育、专业培训、学术交流的相关社会服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学校现有办公室（巡察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统战部）、纪委办公室、审计处、人事处（教师工作部）、教务处、科研处（地方服务合作处）、学生工作部（学生处）、计划财务处、资产管理处、保卫处（人武部）、质量管理办公室（督导办公室）、外事办公室（港澳台办公室）、离退休工作处、后勤管理与服务处等 16 个党政管理部门，商学院、信息与智能工程学院、艺术学院、旅游学院、国际学院（宁波 TAFE 学院）、景观生态学院、财会金融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基础课教学部、继续教育学院（培训与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创业学院等 11 个教学单位，图书馆（信息技术中心）、招生与就业指导中心、教师发展中心、课程中心等 4 个教辅部门，

高等职业教育研究中心、浙江园林绿化技术协同创新中心、宁波市园林植物开发重点实验室等 3 个科研机构，工会、团委、妇联等 3 个群团组织。

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单位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收支总预算 39769.8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2022 年收入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收入预算 39769.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98.20 万元，占 47.79%；财政专户资金 11550.00 万元，占 29.04%；事业收入 500.00 万元，占 1.25%；其他收入 600.00 万元，占 1.50%；上年结转 8121.63 万元，占 20.42%。

三、2022 年支出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支出预算 39769.83 万元。

（一）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教育支出（类）35583.18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类）8.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53.2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692.04 万元、农林水支出（类）115.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1918.31 万元。

(二) 按支出用途分类, 包括: 人员支出 15051.93 万元, 日常公用支出 21281.37 万元, 项目支出 3436.53 万元。

四、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9319.83 万元。收入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 18998.20 万元, 上年结转 321.63 万元; 支出包括: 教育支出(类) 15299.65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类) 8.0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386.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类) 692.04 万元、农林水支出(类) 115.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类) 1818.94 万元。

五、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9319.83 万元, 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746.42 万元, 主要原因是生均拨款、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溪口校区宿舍楼基建专项经费等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教育支出(类) 15299.65 万元, 占 79.19%; 科学技术支出(类) 8.03 万元, 占 0.0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386.17 万元, 占 7.17%; 卫生健康支出(类) 692.04 万元, 占 3.58%; 农林水支出(类) 115.00 万元, 占 0.59%; 住房保障支出(类) 1818.94 万元, 占 9.43%。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教育支出(类) 职业教育(款) 高等职业教育

（项）15299.65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1093.40 万元，增长 7.70%，主要原因是：生均拨款、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溪口校区宿舍楼基建专项经费等增加。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8.03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63.11 万元，下降 88.71%，主要原因是：“科技创新 2025”重大专项、基础研究及公益性资金—自然科学基金二项目已结束。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9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减少 48.16 万元，下降 95.84%，主要原因是：2021 年退休人员费用预算资金全部安排在一般公共预算，而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只占预算 3%。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922.72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9.59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2022 年学校缴费预测增加不多。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61.36 万元，比 2021 年执行数增加 4.79 万元，增长 1.05%，主要原因是：2022 年学校缴费预测增加不多。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519.03 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73.01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8.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10.0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减少5.00万元，下降33.33%，主要原因是：该项目2021年已支付完毕，2022年预算资金安排少。

9.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105.0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95.65万元，增长1022.99%，主要原因是：该项目2021年已支付完毕，且支出资金较少，2022年预算资金安排较上年增加较多。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800.00万元，比2021年执行数增加759.00万元，增长72.91%，主要原因是：2021年教工住房公积金预算资金安排在一般公共预算占61.8%，而2022年占94.77%。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18.94万元，与上年基本持平。

六、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5883.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126.3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补助、助学金、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3756.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三公”经费。

八、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9809.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4300.1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414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69.55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老干部服务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7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及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老干部服务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行政执法专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及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及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主要为学校取送机要文件的车辆。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本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7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2099.9 万元；其中纳入绩效评价项目 17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2099.9 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教育收费。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

所取得的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上级补助收入：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7.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8.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1.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2.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指所属事业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6.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 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指反映各部门举办的本科、专科层次职业教育支出。

8. 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技术与研究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9.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4. 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指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15. 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

指反映用于耕地质量保护、草原草场利用，渔业水域资源环境保护，农业品种改良提升，以及农业生物资源调研收集、鉴定评价、保存利用等方面的支出。

16.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7.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机关运行经费

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